

抢红包当心赌博陷阱

——记者亲历的微信红包赌局



便捷的社交工具和移动支付方式在丰富人们生活的同时,也为违法犯罪提供了新的空间。记者日前对部分“微信红包群”进行追踪调查时发现,利用电子红包分配的随机性,不法分子将“电子红包+微信群”组织成为一个网络赌场。

目前,多地警方陆续查获微信红包涉赌案件,个别案件涉案金额数以亿元计。



1 抢红包 人气旺 微信群 新赌场

春节期间,发电子红包成为一种新的拜年方式。然而一种“微信红包接龙游戏”的玩法在微信用户中悄然流传,一些参与者向记者透露,这其实是一个“赌场”。

记者在微博、贴吧等网络社区搜索“微信红包接龙”,出现了不少相关网站。向一位发帖人通过微信转账缴纳20元“押金”后,记者被拉进了一个“20元4包”的微信群。这个群有20人左右,记者进群时群里的“接龙游戏”正在火热进行中,所有人一言不发,高峰时平均每20秒钟就有一个红包发出。

按此游戏规则,由群主发一个分成4份总价20元的启动红包,群内成员来抢。抢到金额最小的成员是“输家”,负责发下一个红包,这个红包仍需要分成4份,总价20元。以此类推,一直接龙下去。

游戏开始前,群主会反复在群内公示中奖规则。该规则以随机配发的红包金额为依据,抢到红包金额为19.88元的,中头奖,奖励888元。抢到红包金额为18.88元的,中二等奖,奖励666元。红包金额为1.11至9.99等“豹子”或“1.23”等“顺子”,都有金额不等的奖励。中奖者将中奖金额截图发给群主,群主即根据以上规则兑奖。

记者问及奖池的奖励资金从哪里来的?群主说:“群主也参与抢红包,但是我是‘免死’的,即抢到最小的红包我不用负责发下一个,我抢来的红包就是奖池,负责给中奖的人发奖励。”

在一个“138元4包”的红包群里,记者看到群主即庄家每包要抽取18元的“辛苦费”,另外每包抽取20元进奖池,剩下100元包成红包供群内成员抢。

2 玩家输多赢少 庄家可获暴利

和其他赌博方式一样,“微信红包接龙”的参与者都希望抢中大奖,但事与愿违,输多赢少是常态,只有庄家是最后的赢家。

在记者参与的一个“20元4包”微信群中,从晚上8点到12点,红包几乎一刻不停地发出。记者选取了8点到8点20分这一时间段对群内红包进行统计,20分钟内共发出58个红包,群主由于“免死”每包必抢,抢到约300元。而这一段时间内只有一个玩家中了一个“顺子”得到奖励30元。这意味着短短20分钟内群主净赚270元。

“羊毛出在羊身上”,庄家赚钱,普通玩家只能赔钱。记者在红包群里参加了几次接龙游戏,短短几分钟就输了上百元,而抢回来的红包金额则寥寥无几。

一位和记者在同一红包接龙群中的玩家告诉记者,这段时间手气太差,一晚上几个群加起来输了1800元。当记者问有没有赢过

钱时,他回答“有时会赢回来一些,但总体上是输多赢少。”

记者在一些群内看到,遇到接连输钱的玩家,群主会以“手气不好,加油”之类的话语进行“鼓励”。而一位曾开过“红包接龙群”当过庄家的人称,无论哪种游戏规则,玩家是不可能赢钱的,赚钱的只有群主庄家。

“我曾开过‘138元4包’的红包群,据我统计群里发100个包能有两三个中奖的,奖池里的钱越积越多,最终群散了奖池的钱都归我。加上抽成,短短几天我至少能赚四五千元。”这位群主说。

另据调查,一些红包接龙群的群主也会“出老千”,大大增加了其获利的概率。上述群主说,以“20元4包群主免死”这样的规则来说,群主不会成为“输家”,抢得越多赚得越多。这类群主一般会在手机上安装“抢包外挂”,只要群内有红包发出,外挂软件自动抢红包。

3 涉赌大案频发 参与者即涉赌

记者梳理发现,微信红包接龙这种涉嫌赌博的抢红包活动遍布各地。从去年8月起,广东、陕西、贵州、浙江等地公安部门相继破获一批利用微信红包赌博案件,赌资动辄上千万元。其中广东揭阳警方破获的红包赌博案涉赌资金达1.2亿元,涉赌人员2480人。

记者在多个红包群里观察发现,网络虚拟平台不受地域限制,一个群往往聚集着来自各地的参与者,赌博方式和赌资支付都极具隐蔽性,打击这样的赌博行为存在一定难度。

“网络尤其是新兴社交媒体涉黄涉赌犯罪确实存在获取线索难、证据固定难、办案成本高等困难,这也助长了不法分子的侥幸心理。”宁夏公安厅治安总队相关负责人说。

警方提示,根据相关法律,组织三人以上赌博,抽头渔利5000元以上、赌资累计5万元以上、参赌人员20人以上,只要满足这三个情形之一的情况,警方就可以立案。如果民众被拉入涉嫌赌博红包群内,请勿参与并及时报警。

(据新华社电)